广西壮族自治区救灾物资储备中心

2024年部门预算公开

目录

第一部分：自治区救灾物资储备中心概况

一、主要职能

二、机构、人员构成情况

第二部分：自治区救灾物资储备中心2024年部门预算情况说明

一、部门收支预算总体情况说明

二、部门收入总体情况说明

三、部门支出总体情况说明

1. 财政拨款收支总体情况说明
2. 一般公共预算支出情况说明
3. 一般公共预算基本支出情况说明
4. 一般公共预算“三公”经费支出情况说明
5. 政府性基金预算支出情况说明
6. 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支出情况说明
7. 其他重要事项情况说明

第三部分：名词解释

第四部分：自治区救灾物资储备中心2024年单位预算报表

一、部门收支预算总体情况（预算公开01表）

二、部门收入总体情况表（预算公开02表）

三、部门支出总体情况表（预算公开03表）

四、财政拨款收支总体情况表（预算公开04表）

五、一般公共预算支出情况表（预算公开05表）

六、一般公共预算基本支出情况表（预算公开06表）

七、一般公共预算“三公”经费、会议费和培训费支出情况表（预算公开07表）

八、政府性基金预算支出情况表（预算公开08表）

九、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支出情况表（预算公开09表）

十、预算项目绩效目标公开表（预算公开10表）

第一部分：自治区救灾物资储备中心概况

**一、主要职责**

广西壮族自治区救灾物资储备中心是自治区粮食和物资储备局直属正处级公益一类事业单位。根据《自治区党委编办关于调整自治区粮食和物资储备局所属事业单位机构编制事项的批复》（桂编办复〔2019〕62号）精神，广西壮族自治区救灾物资储备中心主要职责为：承担中央级救灾物资储备管理及自治区本级救灾物资的采购、储备、调运等事务性工作；负责防汛抗旱物资仓储管理和代管中央防汛抗旱物资贵港仓库；协助救灾物资储备管理工作；协助救灾物资储备库建设、管理工作。

二、机构、人员构成情况

我中心包括预算部门1个，为广西壮族自治区救灾物资储备中心，属全额财政拨款公益一类事业单位，设有办公室（党办）、财务科、物资管理科、仓储安全科等部门。

根据《自治区党委编办关于调整自治区粮食和物资储备局所属事业单位机构编制事项的批复》（桂编办复〔2019〕62号），中心核定全额拨款事业编制17名，截止2023年底，在职在编人员15人。

第二部分：自治区救灾物资储备中心2024年部门预算情况说明

**一、部门收支预算总体情况说明**

我中心2024年总收入947.45万元，总支出947.45万元（不含财政拨款上年未列支结算收支数）。总收入较上年增加18.14万元，增长1.95%，主要原因是人员工资、社保费用的正常增长。总支出较上年增加18.14万元，增长1.95%，主要原因是人员工资、社保费用支出的正常增长。

**二、部门收入总体情况说明**

我中心总收入947.45万元，较上年增加18.14万元，增长1.95%，主要原因是人员工资、社保费用的正常增长。其中：

（一）一般公共预算拨款947.45万元，较上年增加18.14万元，增长1.95%，主要原因是人员工资、社保费用的正常增长。

（二）政府性基金预算拨款为0，与上年一致。

（三）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拨款为0，与上年一致。

（四）财政专户管理的收入安排的资金为0，与上年一致。

（五）事业收入为0，与上年一致。

（六）其他收入为0，与上年一致。

**三、部门支出总体情况说明**

我中心总支出947.45万元，较上年增加18.14万元，增长1.95%，主要原因是人员工资、社保费用支出的正常增长。

**（一）按支出功能分类科目划分，共分为四类。**

1.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54.24万元，占本年支出预算5.73%，同比增加6.84万元，增长14.43%。

2.卫生健康支出16.72万元，占本年支出预算1.76%，同比增加2.1万元，增长14.36%。

3.住房保障支出27.12万元，23.70万元，占本年支出预算2.86%，同比增加3.42万元，增长14.43%。

4.粮油物资储备支出849.37万元，843.59万元，占支出总预算89.65%，同比增加5.78万元，增长0.69%。

**（二）按支出结构分类划分，分为基本支出和项目支出预算。**

1.基本支出预算411.91，占总支出预算43.48%，同比增加78.17万元，增长23.42%。

（1）工资福利支出预算362.86万元，占基本支出预算88.09%，同比增加74.61万元, 增长25.88%；

（2）商品和服务支出预算35.95万元，占基本支出预算8.73%，同比增加0.33万元, 增长0.93%；

（3）对个人和家庭的补助支出预算13.10万元，占基本支出预算3.18%，同比增加3.23万元, 增长32.73%。

基本支出增加的原因主要是根据财政要求将原编入项目支出的聘用人员工资社保等经费编入基本支出。

2.项目支出预算535.54万元，占支出总预算56.52%，同比减少60.03万元，下降10.08%。

项目支出减少的原因主要是根据财政要求将原编入项目支出的聘用人员工资社保等经费编入基本支出。

**四、财政拨款收支总体情况说明**

2024年财政拨款总收入947.45万元，总支出947.45万元（不含财政拨款上年未列支结算收支数）。总收入较上年增加18.14万元，增长1.95%，主要原因是人员工资、社保费用的正常增长。总支出较上年增加18.14万元，增长1.95%，主要原因是人员工资、社保费用支出的正常增长。

包括：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54.24万元、卫生健康支出16.72万元、住房保障支出27.12万元、粮油物资储备支出849.37万元。

**五、一般公共预算支出情况说明**

我中心2024年一般公共预算支出947.45万元，较上年增加18.14万元，增长1.95%，主要原因是人员工资、社保费用支出的正常增长。按照功能分类项级科目细分，具体情况为：

（一）2080505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费36.16万元，全部是基本支出预算。主要用于支付单位在职职工的单位养老保险费用。

（二）2080506机关事业单位职业年金缴费18.08万元，全部是基本支出预算。主要用于支付单位在职职工单位职业年金费用。

（三）2101102事业单位医疗16.72万元，全部是基本支出预算。根据自治区统一规定，按事业单位在职职工工资总额的一定比例计缴的医疗保险。

（四）2210201住房公积金27.12万元，全部是基本支出预算。用于按照国家统一规定，为单位职工缴住房公积金。

（五）2220150事业运行313.83万元，全部是基本支出预算。主要用于国家规定的基本工资和津补贴标准等安排的人员经费支出、按自治区统一规定的开支标准安排的办公费、印刷费、水电费、培训费、差旅费、会议费等日常公用经费支出。

（六）2220199其他粮油物资事务支出535.54万元，全部是项目支出预算。主要用于应急救灾物资储备管理、物业管理等日常工作经费。

**六、一般公共预算基本支出情况说明**

我中心一般公共预算基本支出411.91万元，较上年增加78.17万元，增长23.42%。主要原因是根据财政要求将原编入项目支出的聘用人员工资社保等经费编入基本支出。具体情况为：

30101基本工资73.59万元。全部为人员经费。主要用于在职职工基本工资。

30102津贴补贴3.02万元。全部为人员费用。主要用于在职职工津贴补贴。

30103奖金0.75万元。全部为人员费用。主要用于在职职工奖金。

30107绩效工资152.40万元。全部为人员经费。主要用于在职职工绩效工资。

30108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费36.16万元。全部为人员费用。主要用于在职职工根据规定计缴的基本养老保险费用。

30109职业年金缴费18.08万元。全部为人员费用。主要用于在职职工根据规定计缴的职业年金费用。

30110职工基本医疗保险缴费16.72万元。全部为人员费用。主要用于在职职工根据规定计缴的职工基本医疗保险费用。

30112其他社会保障缴费1.58万元。全部为人员费用。主要用于在职职工根据规定计缴的工伤、失业等保险费用。

30113住房公积金27.12万元。全部为人员费用。主要用于在职职工根据规定计缴职工住房公积金。

30199其他工资福利支出33.44万元。全部为人员费用。主要用于长聘编外人员工资、社保费用。

30201办公费3.98万元。全部为公用经费。主要用于单位日常办公费用。

30202印刷费0.8万元。全部为公用经费。主要用于单位日常印刷费用。

30203咨询费0.3万元。全部为公用经费。主要用于单位咨询费用。

30204手续费0.5万元。全部为公用经费。主要用于单位日常手续费用。

30205水费0.5万元。全部为公用经费。主要用于单位日常办公用水费用。

30206电费1.0万元。全部为公用经费。主要用于单位日常办公用电费用。

30207邮电费1.5万元。全部为公用经费。主要用于单位日常办公电话费用。

30211差旅费2.0万元。全部为公用经费。主要用于单位日常差旅费用。

30213维修（护）费1.0万元。全部为公用经费。主要用于单位日常维修维护费用。

30215会议费1.43万元。全部为公用经费。主要用于单位会议费用。

30216培训费0.49万元。全部为公用经费。主要用于单位培训费用。

30217公务接待费0.19万元。全部为公用经费。主要用于单位公务接待费用。

30226劳务费1.0万元。全部为公用经费。主要用于单位劳务费用。

30228工会经费4.52万元。全部为公用经费。主要用于单位工会费用。

30229福利费1.26万元。全部为公用经费。主要用于单位职工福利费用。

30231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9.37万元。全部为公用经费。主要用于单位公务用车加油、年检、维修、保险等费用。

30299其他商品和服务支出6.12万元。全部为公用经费。主要用于单位食堂运转费用。

30302退休费1.8万元。全部为人员经费。主要用于单位退休人员各种补助费用。

30399其他对个人和家庭的补助11.3万元。全部为人员经费。主要用于单位人员体检、困难补助等费用。

**七、一般公共预算“三公”经费情况说明**

2024年一般公共预算安排的“三公”经费支出预算38.45万元，同比增加27.14万元，增长239.96%，主要原因是2024年新增采购1辆公务用车。具体如下：

（一）因公出国（境）费2024年预算安排0万元，与去年相同。

（二）公务接待费2024年预算1.09万元，1.19万元，同比减少0.1万元，下降8.40%，主要原因是厉行节约，压缩开支。

（三）公务用车购置费2024年预算安排28万元，比上年增加28万元，上年度为0。增长的主要原因为2024年新增采购1辆公务用车。

（四）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2024年预算安排9.37万元，比去年减少0.75万元，下降7.41%，主要原因是厉行节约，压缩开支。

**八、政府性基金预算支出情况说明**

我中心2024年无政府性基金预算支出。

**九、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支出情况说明**

我中心2024年部门预算无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支出。

**十、其他重要事项情况说明**

**（一）机关运行经费安排情况说明**

2024年事业运行预算313.83万元，全部是基本支出预算，同比增加65.81万元，增长26.53%。其中：工资福利支出264.78万元、商品和服务支出35.95万元、对个人和家庭的补助支出13.10万元。主要用于中心为保证日常运转发生的基本工资、津贴补贴、奖金、绩效工资以及办公费、印刷费、咨询费、手续费、水电费、邮电费、培训费、差旅费、会议费等日常公用经费支出。

事业运行经费增长原因主要是根据财政要求将原编入项目支出的聘用人员工资社保等经费编入基本支出，以及在职人员正常薪资、社保调整。

**（二）政府采购预算安排情况说明**

2024年政府采购预算141.24万元.其中：货物类采购29.74万元，服务类采购111.5万元。具体情况如下：

2024年政府采购预算141.24万元，同比增加28.43万元，增长25.20%，主要原因为2024年新增采购1辆公务用车。

货物采购29.74万元，占政府采购预算21.06%，同比增加28.9万元。增加的主要原因为2024年新增采购1辆公务用车。

服务采购111.5万元，占政府采购预算78.94%，同比减少0.47万元。减少的主要原因为物业管理费减少。

政府采购资金类型：一般公共预算拨款141.24万元，占政府采购预算100%。

政府采购项目类型：政府集中采购预算141.24万元，占政府采购预算100%。

**（三）国有资产占用情况说明**

1.办公用房情况。我中心没有办公用房、与局本级在同一栋楼办公，由局本级提供办公场地。中心房屋面积5762.02平方米，资产原值773.7万元，其中业务用房面积5660平方米，其他用房面积102.02平方米。

2.车辆情况。储备中心机动车编制数3个，定编小汽车实有数3辆，其中轿车（公务）1辆、越野车2辆。

**（四）预算绩效目标情况说明**

1.我中心2024年所有项目支出全面实施绩效目标管理，包括其他运转类、特定目标类共10个，预算金额535.54万元。绩效目标具体情况详见报表。

2.重点项目预算绩效目标说明。

项目名称：应急救灾物资储备管理工作经费。预算资金：357.43万元。2024年绩效目标如下：

绩效目标：做好中央及自治区本级救灾物资的应急储备、养护等工作；保障救灾物资储备库日常运转及存储物资安全。

A.产出指标

数量指标：管理的储备物资品种数量≥1个。

质量指标：经费支出合规性 按相关规定支付

时效指标：12月31日前完成支付

成本指标：≤357.43万元

B.效益指标

经济效益：支持灾区救灾救援工作，助推经济社会发展。

社会效益：为救灾救援提供物资保障，促进社会稳定。

生态效益：为救灾救援提供物资保障，促进灾区环境恢复。

可持续影响：为灾区群众提供生产生活物资保障，促进经济社会可持续发展。

C.满意度指标

服务对象满意度：服务对象满意率≥90%

**第三部分：名词解释**

**一、财政拨款收入**：指自治区财政部门当年拨付的资金。

**二、事业收入：**指事业单位开展专业业务活动及辅助活动所取得的收入。

**三、经营收入：**指事业单位在专业业务活动及其辅助活动之外开展非独立核算经营活动取得的收入。

**四、其他收入：**指除上述“财政拨款收入”“事业收入”“经营收入”等以外的收入。

**五、用事业基金弥补收支差额：**指事业单位在当年的“财政拨款收入”“事业收入”“经营收入”“其他收入”不足以安排当年支出的情况下，使用以前年度积累的事业基金（事业单位当年收支相抵后按国家规定提取、用于弥补以后年度收支差额的基金）弥补本年度收支缺口的资金。

**六、年初结转和结余：**指以前年度尚未完成、结转到本年按有关规定继续使用的资金。

**七、结余分配：**指事业单位按规定提取的职工福利基金、事业基金和缴纳的所得税，以及建设单位按规定应交回的基本建设竣工项目结余资金。

**八、年末结转和结余：**指本年度或以前年度预算安排、因客观条件发生变化无法按原计划实施，需要延迟到以后年度按有关规定继续使用的资金。

**九、基本支出：**指为保障机构正常运转、完成日常工作任务而发生的人员支出和公用支出。

**十、项目支出：**指在基本支出之外为完成特定行政任务和事业发展目标所发生的支出。

**十一、经营支出：**指事业单位在专业业务活动及其辅助活动之外开展非独立核算经营活动发生的支出。

**十二、“三公”经费：**纳入自治区财政预决算管理的“三公”经费，是指自治区本级各部门用财政拨款安排的因公出国（境）费、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费和公务接待费。其中，因公出国（境）费反映单位公务出国（境）的国际旅费、国外城市间交通费、住宿费、伙食费、培训费、公杂费等支出；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费反映单位公务用车车辆购置支出（含车辆购置税）及租用费、燃料费、维修费、过路过桥费、保险费、安全奖励费用等支出；公务接待费反映单位按规定开支的各类公务接待（含外宾接待）支出。

**十三、粮油物资储备支出（类）粮油事务（款）事业运行（项）：**指主要用于我中心为保证日常运转发生的基本支出。如根据国家规定的基本工资和津补贴标准等安排的人员经费支出、按自治区统一规定的开支标准安排的办公费、印刷费、水电费、培训费、差旅费、会议费等日常公用经费支出。

**十四、粮油物资储备支出（类）粮油事务（款）一般行政管理事务（项）：**指中心为完成各项工作任务、保障粮食和物资储备事业发展而发生的项目支出。

**十五、社会保障和就业（类）行政事业单位离退休（款）机关事业单位职业年金缴费支出（项）：**主要用于支付行政及事业单位在职职工单位职业年金费用。

**十六、医疗卫生与计划生育支出（类）行政事业单位医疗（款）事业单位医疗（项）：**主要是根据自治区统一规定，按事业单位在职职工工资总额的一定比例计缴的医疗保险。

**十七、住房保障支出（类）住房改革支出（款）住房公积金(项)：**主要是按照国家统一规定，为单位职工计缴的住房公积金。

第四部分：自治区救灾物资储备中心2024年部门预算报表

一、部门收支预算总体情况（预算公开01表）

二、部门收入总体情况表（预算公开02表）

三、部门支出总体情况表（预算公开03表）

四、财政拨款收支总体情况表（预算公开04表）

五、一般公共预算支出情况表（预算公开05表）

六、一般公共预算基本支出情况表（预算公开06表）

七、一般公共预算“三公”经费、会议费和培训费支出情况表（预算公开07表）

八、政府性基金预算支出情况表（预算公开08表）

九、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支出情况表（预算公开09表）

十、预算项目绩效目标公开表（预算公开10表）

以上表格详见附件。